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编号：2019—032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2019年8月15日上午9点，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戴汉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刘远清先生、李洪武先生、许保如先生、齐向超先生。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发生金融业务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远清先生、戴汉强先生、孙瑞斋先生、张乐元先生、吕学东先生、宁革先生对此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已事先征得独立董事同意，并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金岭矿业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发生金融业务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金岭矿业独立董事对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金岭矿业独立董事对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远清先生、戴汉强先生、孙瑞斋先生、张乐元先生、吕学东先生、宁革先生对此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已事先征得独立董事同意，并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金融服务协议》、《金岭矿业独立董事对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金岭矿业独立董事对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公司与山钢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远清先生、戴汉强先生、孙瑞斋先生、张乐元先生、吕学东先生、宁革先生对此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该关联交易事项已事先征得独立董事同意，并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金岭矿业与山钢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风险评估报告》、《金岭矿业独立董事对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金岭矿业独立董事对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公司在山钢财务公司存贷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远清先生、戴汉强先生、孙瑞斋先生、张乐元先生、吕学东先生、宁革先生对此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该关联交易事项已事先征得独立董事同意，并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金岭矿业在山钢财务公司存贷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金岭矿业独立董事对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

项的事前认可意见》、《金岭矿业独立董事对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定于 2019 年 9 月 2 日 14:30 在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埠镇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6日